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2018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8年度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8月17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刘永政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会议经表决后，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临2018-081号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投资湖南省常德市皇木关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一期提标BOT项目的议案》

1、同意下属公司常德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常德市皇木关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一期提标BOT项目，项目规模为新建常规处理单元5万吨/日及深度处理单元20万吨/日，投资金额为人民币44,034万元；

2、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最终确认的相关法律文件。

详见公司临2018-082号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投资淮南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的议案》

1、同意公司投资淮南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总规模 6 万吨/日，本期规模 3 万吨/日，总投资人民币 20,840 万元；

2、同意公司设立项目公司淮南经开区首创污水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出资人民币 6,252 万元，持有其 100%股权；

3、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最终确认的相关法律文件。

详见公司临 2018-083 号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合肥市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的议案》

1、同意公司投资合肥市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项目规模为 30 万吨/日，包括存量规模 20 万吨/日，新建规模 10 万吨/日，总投资约人民币 107,311 万元；

2、同意公司设立合肥十五里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公司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37,560 万元，持有其 100%股权。由合肥十五里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合肥市十五里河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和移交；

3、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最终确认的相关法律文件。

详见公司临 2018-084 号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31 日

报备文件：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